

河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

关于做好 2020 年度省级以上劳模 访问调查工作的通知

驻厅纪检组、厅机关各处室，厅属各单位、改制企业：

现将省直工会《关于组织开展 2020 年度省级以上劳模访问调查工作的通知》转发你们。经请示省直工会，此次全国劳模统计的对象为：所有享受全国劳模待遇的人员；省部级劳模和全国五一劳动奖章统计对象为：河南省劳动模范、全国五一劳动奖章获得者；其他各行业、系统表彰的劳动模范、先进个人均不在此次统计范围之内。

请各单位于 9 月 20 日前，将《调查表》、《汇总表》（电子文档、个人签名的打印件两份）和证明材料报厅机关党委 2150 室，电子邮箱：dw68080868@126.com. 电话：68080868。

2020 年 8 月 21 日
